

华侨大学 2023 年面向马来西亚本科招生简章

中国国家部属高校
中国国务院华文教育基地
中国政府重点建设大学
中国大学生文化素质教育基地
中国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示范高校
中国教育部第 1 批本科教学水平评估优秀大学

厦门校区地处获得联合国最佳人居奖的海上花园城市——厦门市
泉州校区地处东亚文化之都、中国首批历史文化名城——泉州市

最早招收马来西亚学生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
最多马来西亚学生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
首批获得马来西亚学历认证的中国内地高校之一
拥有经济学、管理学、理学、工学、艺术学、医学、教育学等 **11 个** 学科门类。
国家重点学科、省部级重点学科 **41 个**，工程学、化学进入 ESI 世界排名前 **5%**，
材料科学、计算机科学居 ESI 前 **1%**。
有 **35 个** 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、**17 个** 省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，**22 个** 专业通过国际及国内专业认证。
国家地方联合工程研究中心、省部共建协同创新中心、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、教育部虚拟教研室、虚拟仿真实验中心、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等省部级以上教学科研平台 **100 余个**。
与五大洲 **44 个** 国家和地区的 **280 多** 所高校、科研机构和政府部门签署合作协议。
来自 90 多个国家和地区的在校生 **3 万余人**，其中在校马来西亚学生 **450 余人**
《泰晤士高等教育 2022 年世界大学排名》中国大陆第 **72 位**。
建校 **62 年** 来，华侨大学为海内外培养各类优秀人才近 **20 万名**。

一、学校简介

☞ 华侨大学位于中国福建省厦门和泉州，创办于 1960 年。

☞ 学校以“面向海外、面向港澳台”为办学方针，秉承“为侨服务、传播中华文化”的办学宗旨，贯彻“会通中外、并育德才”的办学理念，形成了“一元主导、多元融合、和而不同”的校园文化。

☞ 学校总占地面积 210 多万平方米，基础设施完善，实验室设备先进，具有内地高校一流的学生宿舍和“中国高校百家好食堂”。

☞ 学校拥有篮球、足球、羽毛球、网球、游泳、攀岩等活动场地，建立了满足各类兴趣爱好的学生社团超过 100 多个，是海内外学子求学的圣地、成才的摇篮。

二、华侨大学 2023 年境外生本科推荐就读专业目录

泉州校区

学院	序号	专业名称及方向	招生科类	学制
国际学院	01	经济学类（全英文教学，含金融学专业，中美 121 双学位班,可接轨 CFA 美国特许金融分析师)	文理兼报	4
	02	工商管理类（全英文教学，含财务管理专业，中美 121 双学位班,可接轨 ACCA 国际职业资格认证)	文理兼报	4
	03	国际商务(全英文教学，可接轨英国名校 3+1 或 3+1+1 本硕连读项目)	文理兼报	4
经济与金融学院	04	金融学	文理兼报	4
	05	经济学类（含经济学、国际经济与贸易、电子商务)	文理兼报	4
法学院	06	法学	文理兼报	4
体育学院	07	体育教育	文理兼报 术科专业	4
文学院	08	中国语言文学类（含汉语言文学)	文理兼报	4
外国语学院	09	英语	文理兼报	4
	10	日语	文理兼报	4

数学科学学院	11	数学与应用数学	理工	4
工学院	12	数据科学与大数据技术	理工	4
医学院	13	临床医学	理工	5
	14	药学	理工	4
工商管理学院	15	财务管理	文理兼报	4
	16	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	文理兼报	4
	17	工商管理类（含工商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市场营销）	文理兼报	4
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	18	行政管理	文理兼报	4
旅游学院	19	旅游管理	文理兼报	4
	20	酒店管理	文理兼报	4
	21	会展经济与管理	文理兼报	4
美术学院	22	美术学（含绘本）	文理兼报 术科专业	4
	23	设计学类（含产品设计、视觉传达设计）		4

厦门校区

学院	序号	专业名称及方向	招生科类	学制
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	24	哲学(含中西人文综合试验班、中华文化学)	文理兼报	4
国际关系学院	25	国际事务与国际关系	文理兼报	4
华文学院 (龙舟池校区)	26	汉语国际教育	文史	4
新闻与传播学院	27	新闻传播学类（含广播电视学、广告学）	文理兼报	4
机电及自动化学院	28	智能制造工程	理工	4
	29	工业设计	理工	4
材料科学与工程学院	30	材料科学与工程	理工	4

信息科学与工程学院	31	电气工程及其自动化	理工	4
	32	电子信息类（含电子科学与技术、集成电路设计与集成系统、通信工程）	理工	4
计算机科学与技术学院	33	计算机类（含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人工智能、信息安全）	理工	4
土木工程学院	34	土木工程	理工	4
	35	工程管理	理工	4
	36	城市地下空间工程	理工	4
	37	给排水科学与工程	理工	4
化工学院	38	化学工程与工艺	理工	4
	39	生物工程	理工	4
	40	环境工程	理工	4
	41	制药工程	理工	4
建筑学院	42	建筑学	文理兼报	5
	43	城乡规划	文理兼报	5
	44	风景园林	文理兼报	5
音乐舞蹈学院	43	音乐学	文理兼报	4
	44	舞蹈学	术科专业	4

备注：

【术科要求】

选读术科专业（音乐学、舞蹈学、体育教育、美术学及设计学类）的学生不单独组织术科考核，但要求学生具有相应的专业基础（我校原则上仅招收第一专业志愿填报术科专业的学生）。

【其他】

1. 根据国家教育部门和我校学籍管理的相关规定，术科专业、全英文教学专业的学生入学后不可申请转入其他普通类本科专业，其他普通本科专业学生入学后亦不可转入上述专业。

2. 报读英语和全英文教学专业的学生，我校将适当考虑英语单科成绩；报读金融学、财务管理、数学等相关专业的学生，我校将适当考虑数学单科成绩。

3. 表格列出专业为我校境外生推荐就读专业，学校可能会根据相关政策进行调整，以该年度实际招生情况为准。

4. 学业能力未达到本科要求的，可申请我校预科班（包括：预科 A 文、预科 A 理；预科 B 文、预科 B 理），成绩合格，可衔接我校本科专业。

三、申请条件

（一）申请资格

具有完整的高中（包括华文独中、国民中学、国民型中学）或同等学历，品学兼优、身体健康，愿意遵守中国法律法规和华侨大学规章制度，年龄原则不超过 22 岁的马来西亚公民，可申请报读我校。

（二）申请类型及标准

1. 普通类本科课程

（1）校长保送计划

高中阶段成绩优异（年级排名前 25%）或具有特长的学生，可凭高中期间平时成绩及获奖证明，经由毕业中学校长专函推荐，申请入读我校本科课程，我校择优录取。

（2）独中高中统考（UEC）成绩申请

理工类、文商类：

华文、英语、数学（或高等数学）及其他两门课程，5 科总成绩不超过 25 点（含）。

术科类（体育、音乐舞蹈、美术设计）：

华文、英语、数学（或高等数学），3 科总成绩不超过 20 点（含），且需提供相关艺能表现证书或获奖证书等材料。

（3）其他类型考试成绩申请

STPM、A-level 等其他类型的文凭考试成绩，申请条件参照 UEC 对应的成绩。

2. 预科课程

我校面向马来西亚中学毕业生开设的预科班，UEC、STPM、A-level 成绩未达到本科条件的，及参加 SPM、O-level 等考试的毕业生，可以申请我校预科课程。预科阶段学习成绩符合要求者，可直接升入我校本科。

预科阶段分文科班、理科班，分别对应理工科、文商科和术科学生。

（1）春季预科（学制半年，每年 3 至 7 月份就学）

成绩要求：UEC 相关 5 科成绩在 26—35 点，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C。

（2）秋季预科（学制 1 年，每年 9 月至次年 7 月）

预科 A 班：UEC 相关 5 科成绩在 36—40 点，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D。

预科 B 班：UEC 相关 5 科成绩不低于 43 点，或 SPM 相关成绩不低于 E。

预科 A 班学生，综合测评成绩合格，可直接升读我校本科专业；

预科 B 班学生，综合测评成绩合格，可升读预科 A 班；综合测评成绩优秀的，可直接升读本科。

四、申请材料及流程

（一）申请时间

春季入学（仅限春季预科）：1 月 15 日之前；

秋季入学（预科、本科专业）：6 月 15 日之前。

（二）申请资料

1. 一寸彩色免冠证件照（用于学籍注册，请按照系统上照片格式要求上传）；
2. 护照（护照有效期应大于当年度入学报到日一年以上，2023年入学的学生，护照有效期须在2024年12月及之后，否则无法办理学习签证）；
3. 高中（或同等学历）毕业证书；
4. 高中阶段各学年成绩单；
5. UEC统考成绩单或者其他相应统考成绩单；
6. HSK成绩达四级及以上成绩单（华文独中学生无需提供）；
7. 毕业中学推荐信。

特别提示：学生本人若为从中国国籍移民或学生父母一方为中国公民的留学生，必须持有效的外国护照或国籍证明文件4年（含）以上，且最近4年（截止报名时间结束止）之内有在国外实际居住2年以上的记录（一年中实际在国外居住满9个月可按一年计算，以入境和出境签章为准）。

（三）申请流程

1. 通过华侨大学境外生**网上报名系统**报名，上传报名材料清晰扫描件。
报名系统：<https://admissions.hqu.edu.cn/Account/Login/>
2. 报名费人民币500元。
3. 学校进行资料审核。
4. 学校发布录取信息、奖学金信息（申请人可在报名系统内查看结果，并下载预录取通知函）。
5. 学校寄送正式录取通知书和其他说明材料（新生须持发放的录取通知书和JW202表到中国驻马来西亚使领馆办理X1学习签证）。
6. 学生持录取通知书和个人证件按我校规定时间报到入学。

注：新生入学后，我校有权利随时对其体检结果及个人身份条件进行复核，不符合入学报考规定的，我校将**取消其学习资格**。

五、学习及住宿费（以福建省物价部门当年最终审批为准）

（一）学费（币种：人民币，单位：元/人/学年）

预科课程	本科课程			
	一般专业	音乐学、舞蹈学、 美术学、设计学类	药学、临床医学	全英文教学专业
12000	14000	18000	17000	28000

1. 我校本科课程采用学分制收费，具体收费情况根据学生实际选修学分计算；

2. 全英文教学专业的学生赴国外高校学习期间，按外方大学标准缴纳学费及住宿费，外方合作大学为项目学生提供一定的奖学金。

(二) 住宿费 (币种: 人民币, 单位: 元/人/学年)

住宿类型	泉州校区 厦门校区	龙舟池校区	设施
双人房	3800	5600	空调、独立洗手间、热水器、 24 小时网络连接、书桌、衣柜、 24 小时保安值班
四人房	1300	2400	

(三) 生活费用: 膳食费每月约 1500 元人民币, 视个人情况而定。

六、奖助学金体系

我校每年在马来西亚投放的奖学金超**百名**。新生入学可获得奖学金, 在校学习表现优秀的, 更有十余项奖学金可以申请。华侨大学马来西亚学生可申请的奖学金如下 (其他覆盖全体学生的奖学金, 马来西亚学生均可申请, 不单独列出):

种类	级别	名称	等级及金额 (元/RMB)	名额 /年	奖励对象
新生 入学 奖学金	国家 级	中国政府奖学金	约合人民币 6 万元/年 (全免学费、住宿费, 另含生活补贴)	若干	奖励通过中国国家 留学基金委员会申 请的优秀留学生
		国际中文教师奖 学金	约合人民币 6 万元/年 (全免学费、住宿费, 另含生活补贴)	若干	奖励通过中国教育部 语言交流合作中心 申请我校汉语国际 教育专业的优秀留 学生
		境外生专项奖助 学金	境外优秀学生奖学金 及相关助学金, 全免或 半免学费	不限	用于奖励全日制优 秀境外本科新生
	省级	福建省政府外国 留学生奖学金 (新生)	本科生 3 万元	25	用于奖励优秀在校 留学生
	市级	陈嘉庚奖学金	5 万元/年	30	用于奖励就读于厦 门校区的海丝沿线 国家优秀华裔学生
	校级	华侨大学陈江和 一带一路奖学金	3 万元/年	25	用于奖励 4 个学院 的一带一路沿线优 秀华裔本科新生

		华侨大学一带一路华裔留学生新生奖助学金	一等奖助学金 4 万元	若干	用于奖励全日制优秀外国留学生本科新生	
			二等奖助学金 2 万元			
三等奖助学金 1 万元						
		华侨大学优秀师资奖学金	四年学费全免	不限	用于奖励毕业后返回海外从事华教事业的全日制优秀境外本科新生	
在校 生 奖 学 金	国家 级	中国政府优秀来华留学生奖学金	1.8 万元/年	若干	用于奖励在校成绩优秀的留学生	
	省 级	福建省政府外国留学生奖学金	本科生 3 万元	25	用于奖励优秀在校留学生	
	校 级	华侨大学王彬成 优秀华裔留学生 奖学金	优秀学生一等奖 5000 元/年	5	用于奖励德、智、 体全面发展的 优 秀华裔留学生	
			优秀学生二等奖 4 000 元/年	15		
			优秀学生三等奖 3000 元/年	25		
				单项一等奖 2000 元/年	10	用于奖励在社会实践或各类竞赛等方面表现突出的华裔留学生
				单项二等奖 1000 元/年	20	
		华侨大学黄仲咸 华侨华人学生及 海外留学生奖助 学金		一等奖 5000 元/年	5	用于奖励德、智、 体全面发展的华侨 华人学生及海外留 学生
				二等奖 4000 元/年	15	
				三等奖 3000 元/年	20	
			助学金一等奖 2000 元/年	15	用于资助学习态度 端正、表现良好家 庭经济困难的华侨 及留学生	
			助学金二等奖 1000 元/年	25		

备注：

1. 华侨大学师资培养专项奖学金：四年学费全免，此奖学金适用于申请旅游管理类、中国语言文学类、汉语国际教育、经济学类（不含全英文教学）、英语、工商管理类、体育教育、美术学、设计学类、音乐学、舞蹈学等专业，申请者须先与华文中学签订大学毕业后服务协议；

2. 陈嘉庚奖学金：面向入读厦门校区相关专业的新生，资助年限 4 年-5 年（根据学制），具体细则以华侨大学招生信息网上的公布为准。

3. 华侨大学陈江和一带一路奖学金资助年限 4 年-5 年（根据学制），具体专业以当年度陈江和奖学金招生简章为准。

4. 预科学生，学校将结合统考成绩及预科阶段的成绩，择优给予本科阶段新生奖学金。

5. 奖学金金额及名额以当年度实际公布为准。

七、联系方式

华侨大学马来西亚代表处

地址：SUITE#17-03, CENTRO MALL 8, Jalan Batu Tiga Lama,

41300 Klang SelangorMalaysia

电话：016-2349309

电邮：yeowguansoo@gmail.com

中国华侨大学招生处

地址：中国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 269 号杨思椿科学馆五楼

电话：86-595-22695678

传真：86-595-22691575

网址：<http://zsc.hqu.edu.cn/>

电邮：hqdxjwzs@sina.com （请注明：马来西亚招生咨询）

其他报名地点

马来西亚董总学生事务局（电话：03-87362337）；

马来西亚留华同学会（电话：03-91711196）；

华侨大学北马校友会（电话：018-9597875）；

华侨大学南马校友会（电话：012-7166112）；

古晋中华中学校友会（电话：082-338210）；

马来西亚各华文独中。



更多招生信息请关注华侨大学本科招生微信公众号。